

我部就以下项目进行国内公开招标，采购资金已全部落实，欢迎符合条件的供应商参加投标。

一、项目名称：档案数据化加工服务（二次）

二、项目编号：2023-YG01-F1014

三、项目概况：

包号/序号	服务名称	服务要求	服务地点	交付时间/服务期限	备注
1	档案数据化加工服务	对 413.98 万画幅纸质档案进行数据化加工，详见第六章技术要求	北京市海淀区	自合同签订之日起至 2024 年 3 月 31 日	

说明：投标供应商应当对所投包内所有服务内容进行唯一报价，否则视为无效投标。

1. 本项目是否接受联合体投标：否；

2. 项目预算：263 万元；

3. 最高限价：263 万元；

四、投标供应商资格条件

（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采购法》第二十二条资格条件：

1. 具有独立承担民事责任的能力；
2. 具有良好的商业信誉和健全的财务会计制度；
3. 具有履行合同所必需的设备和专业技术能力；
4. 有依法缴纳税收和社会保障资金的良好记录；
5. 参加政府采购活动前 3 年内，在经营活动中没有重大违法记录；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的其他条件。

（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军队单位；成立 3 年以上的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

（三）单位负责人为同一人或存在直接控股或管理关系的不同供



应商，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生产场经营地址或注册登记地址为同一地址的不同生产型企业，股东和管理人员（法定代表人、董事或监事）之间存在近亲属或相互占股等关联关系的不同非国有销售型企业，也不得同时参加同一包的采购活动。近亲属指夫妻、直系血亲、三代以内旁系血亲或近姻亲关系。

（四）未被中国政府采购网（www.ccgp.gov.cn）列入政府采购严重违法失信行为记录名单，未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军队采购暂停名单处罚范围内或军队采购失信名单禁入处罚期和处罚范围内，以及未被“信用中国”（www.creditchina.gov.cn）列入严重失信主体名单或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www.gsxt.gov.cn）列入严重违法失信名单（处罚期内）。

（五）本项目特定资格：具有国家秘密载体印制（涉密档案数字化加工类）乙级或以上资质。

（六）投标企业应当具备服务履约的能力，在履约环节不得转包和违法分包，一经发现存在转包和违法分包行为，转包和违法分包的相关企业均将受到相关处罚。

五、招标文件申领时间、地点、方式

（一）申领时间：2023年7月11日至7月18日，每日上午9:00至11:30，下午13:30至16:30。

（二）申领地点：网上申领

（三）申领招标文件时需提供以下材料：

1. 营业执照或事业单位法人证书复印件加盖公章(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2. 法定代表人资格证明书原件；



3. 法定代表人授权书原件，授权代表身份证和授权代表在投标前4个月内（不含投标当月）连续3个月由投标供应商缴纳社保证明材料的复印件；

4. 非外资独资企业或控股企业的书面声明（事业单位、军队单位不需要提供）；

5. 投标供应商主要股东或出资人信息；

6. 未被列入本公告第四条第（四）项明确的违法失信名单的承诺
书；

7. 国家秘密载体印制（涉密档案数字化加工类）乙级或以上
资质。

（四）申领方式

网上发送。凡有意购买文件的潜在投标人，请前往“中招联合招标采购平台”进行投标人注册（网址：<http://www.365trade.com.cn>）、购买并下载电子版招标文件（该项目线下开评标，无需办理CA锁）。平台操作过程中如需帮助，可联系平台客服热线010-86397110获取支持。

平台编号：TC230Q0LD。

（五）招标文件售价：300元/份，售后不退。

六、投标开始和截止时间及地点、方式

（一）投标开始时间：2023年8月1日9时00分。

（二）投标截止时间：2023年8月1日9时30分。

（三）投标地点：北京市（详见招标文件前附表）。

（四）投标方式：由投标供应商法定代表人或授权代表现场提交投标文件，不接受邮寄等其他方式。



七、开标时间、地点

(一) 开标时间：2023年8月1日9时30分。

(二) 开标地点：详见前附表。

八、本采购项目相关信息在《军队采购网》(www.plap.mil.cn)和《招标投标公共服务平台》(http://cebpubservice.cn/)上发布。

九、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代理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王经理、李经理

办公电话：010-61954003

移动电话：18210766939

地址：北京市海淀区学院南路62号中关村资本大厦6层602B

室

邮箱：wangshengjie@cntcitic.com.cn

采购机构联系方式

联系人：肖助理

办公电话：010-55479762

移动电话：13911614007

地 址：北京市

十、监督部门联系方式

项目监督人：宗助理

办公电话：010-66769536

移动电话：13611212518

